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2005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楊樹杉先生 (主席)
潘欣榮先生 (副主席)
朱建民先生
周 峰先生
葉芝俊先生 (董事總經理)
葛韓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墨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保欣先生
譚惠珠女士
方 中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保欣先生
譚惠珠女士
方 中先生

公司秘書

黎瀛洲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陳儉輝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法律顧問

高特兄弟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9樓

法定地址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銅鑼灣
威菲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1608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34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營業額	3	6,467,437	3,091,030
銷售成本		(6,302,474)	(2,893,296)
毛利		164,963	197,734
其他收入	3	14,969	6,769
銷售及行政費用		(73,021)	(76,692)
經營溢利		106,911	127,811
融資成本		(9,182)	(7,955)
除稅前溢利	4	97,729	119,856
所得稅	5	(11,421)	(14,842)
除稅後溢利		86,308	105,014
下列應佔：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13	64,003	73,324
— 少數股東權益	13	22,305	31,690
除稅後溢利	13	86,308	105,014
每股盈利— 基本	7	6.17仙	7.07仙

載於第7至23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42,906	1,480,096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土地權益		93,726	92,959
無形資產	8	79,683	84,750
		1,616,315	1,657,805
流動資產			
存貨	9	425,309	415,77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8,958	161,910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	199,325	171,3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103	118,909
		956,695	867,94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19,228	244,980
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	47,999	31,106
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	4,431
無抵押銀行貸款及透支		140,553	300,653
本期稅項		15,951	12,104
		523,731	593,274
流動資產淨值		432,964	274,6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49,279	1,932,474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43,408	—
		2,005,871	1,932,474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重列)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3,683	103,683
儲備		1,455,455	1,407,004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總額		1,559,138	1,510,687
少數股東權益	13	446,733	421,787
權益總額	13	2,005,871	1,932,474

載於第7至23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份。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13	1,510,687	1,388,095
少數股東權益	13	421,787	356,409
於一月一日	13	1,932,474	1,744,504
期內於權益內確認之收入淨額：			
換算香港境外實體財務報表所產生及 未於收益表中確認之匯兌差額		—	(385)
本期純利：			
期內已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應佔：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13	64,003	73,324
— 少數股東權益	13	22,305	31,690
	13	86,308	105,014
已宣派股息	6	(15,552)	(15,552)
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資本交易			
產生之股東權益變動：			
— 於期內購入附屬公司產生之少數股東權益	13	2,641	1,927
於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2,005,871	1,835,508

載於第7至23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為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 現金	235,026	(256,998)
已付稅項	(7,574)	(10,956)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27,452	(267,95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598	(84,21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5,856)	420,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4,194	68,393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909	221,104
匯率變動的影響	—	(385)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103	289,112

載於第7至23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獲許可刊發。

除預期於二零零五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二零零四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編製。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經匯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部分附註。附註闡述自二零零四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無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31至32頁。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 編製基準 (續)

載於中期財務報告有關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取閱。核數師於其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報告中已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董事已根據已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後，該等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有效或可供提早採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受到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額外詮釋或作出的其他修訂所影響。因此，不能在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準確地確定本集團將對該期間財務報告採用的會計政策。

與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有關，並已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反映的會計政策修訂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a) 正商譽及負商譽的攤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在以往期間：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產生的正或負商譽直接與儲備抵銷，並不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直至所購入業務出售或出現減值為止；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的正商譽是按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接受減值測試；及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的負商譽按所收購應計折舊／攤銷的非貨幣資產的加權平均可用年限攤銷；但如負商譽關乎在收購日已確定的預計未來虧損，便會在預計虧損出現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本集團不再攤銷正商譽。該等商譽會每年(包括初次確認當年)或在出現減值跡象時接受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會在與商譽相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值時確認。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a) 正商譽及負商譽的攤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續)

此外，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倘若透過企業合併收購的淨資產的公允價值高於已付代價(即按照以往會計政策原應列作負商譽的金額)，高出的部分會即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性安排，採用有關正商譽的新會計政策。因此，並無重列比較數字；截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累計攤銷已與成本沖銷；以及並無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確認商譽攤銷。

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性安排，當所收購的業務出售或出現減值時，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以往計入儲備的商譽(即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產生的商譽)亦不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有關負商譽的會計政策變動對中期財務報告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b) 重新換算境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商譽(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

於過往年度，按附註2(a)所述，商譽乃直接於權益或按成本減攤銷及減值準備列賬。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由收購境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列作境外業務資產，因此商譽以該境外業務的功能貨幣列示並於每個結算日按當日的收市匯率換算。任何匯兌差額連同任何因重新換算境外業務資產淨值產生的任何其他差額，直接於匯兌儲備中扣除。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過渡性條文，該項新政策並無追溯採用並僅會應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的收購。有關匯兌差異政策的變動對中期財務報告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c) 少數股東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在以往年度，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是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與負債分開呈報，並列作資產淨值的扣減。少數股東所佔本集團年度業績的權益亦會在綜合損益表內分開呈報，並列作計算股東應佔溢利前作出的扣減。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c) 少數股東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續)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和第27號的規定，於結算日的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目中，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報，而少數股東所佔本集團期內業績的權益，則在綜合收益表上列示為在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分配的期內溢利／虧損總額。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收益表及權益變動表內呈報的少數股東權益已因而重報。

(d) 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土地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在以往年度，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土地權益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倘若位於租賃土地上的任何建築物權益的公允價值能夠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自前度承租人接收時或有關建築物興建日期(以較遲的時間作準)的土地使用權公允價值分開確定，則土地使用權便會列作經營租賃列賬。

因收購土地租賃而預付的任何地價或其他租賃付款均按相關使用權期限以直線法攤銷。期內的攤銷支出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d) 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土地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續)

位於該等租賃土地上的任何自用建築物繼續列作固定資產的組成部分。

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採用，固定資產期初結餘及比較資料已就與過往期間有關的金額作出調整。因此，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就土地使用權作出的付款分別達66,555,000元及92,959,000元，已由固定資產重新分類為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土地權益。

3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和地區分部呈列。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主要報告形式。

業務分部

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業務分部，分別為原油、石油及石化產品貿易、石油產品分銷及原油碼頭服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3 分部報告 (續)

業務分部 (續)

本集團期內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如下：

	原油、石油及 石化產品		石油產品分銷		提供原油碼頭服務		分部間抵銷		未分配數額		綜合數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 的收入	5,400,742	2,275,063	916,513	648,823	150,182	167,144	-	-	-	-	6,467,437	3,091,030
分部間收入	-	-	-	-	1,249	2,771	(1,249)	(2,771)	-	-	-	-
來自外界客戶 的其他收入	-	626	13,572	3,746	62	195	-	-	1,335	2,202	14,969	6,769
總額	5,400,742	2,275,689	930,085	652,569	151,493	170,110	(1,249)	(2,771)	1,335	2,202	6,482,406	3,097,799
											綜合數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元	千元
分部業績	29,334	22,912	5,265	7,140	79,168	112,731	(474)	(1,718)			113,293	141,065
未分配利息收入											1,335	2,202
未分配企業費用											(7,717)	(15,456)
經營溢利											106,911	127,811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絕大部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本集團於該兩段期間的營業額及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貢獻超過90%均來自中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借款利息	9,182	7,955
折舊	46,839	40,864
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6,940	6,934
利息收入	(1,335)	(2,203)

經營租賃支出包括2,458,237元使用若干加油站設施的或然租金支出(二零零四年：1,939,948元)。

5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期稅項	4,800	3,3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99
	4,800	3,399
本期稅項－香港境外地區		
本期稅項	6,621	11,443
所得稅支出總額	11,421	14,84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5 所得稅(續)

附註：

- (a) 二零零五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本期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四年：17.5%)計算。
- (b) 中國所得稅按當時適用稅率計算。
- (c)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所有暫時差額的影響均不重大，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6 股息

於中期期內已批准及派發上一財政年度的應派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中期期內已批准及派發有關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 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1.5仙 (二零零四年：每股1.5仙)	15,552	15,552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批准，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1.5仙合共15,552,000元的末期股息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派發。

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1.5仙，合共15,552,000元(二零零四年：每股1.5仙，合共15,552,000元)。該股息尚未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負債。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64,003,000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32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036,830,000股(二零零四年：1,036,830,000股)計算。

由於該兩段期間內並無存在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油站的經營權。

9 存貨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原油及備用部份	205,386	190,946
石油及石化產品	219,923	224,832
	425,309	415,77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收賬款：		
— 即期	76,196	111,954
— 逾期1至3個月	4,604	9,938
— 逾期3個月以上但不超過12個月	799	868
應收賬款總額	81,599	122,76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7,359	39,150
	128,958	161,910

由發單日期開始計算的三十日內為債務期限。債務人須付清逾期三個月以上的債項，方可繼續獲授信貸。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在內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付賬款：		
—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22,961	26,105
— 1個月後3個月內到期	129,439	66,115
— 3個月後6個月內到期	28,066	2,8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	180,466	95,0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8,762	149,922
	319,228	244,980

12 應收／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主要為貿易交易產生的結餘，屬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3 股本及儲備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一般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3,683	333,857	23,444	177,314	(1,179)	873,568	1,510,687	421,787	1,932,474
已批准上年度的末期股息	-	-	-	-	-	(15,552)	(15,552)	-	(15,552)
本期溢利	-	-	-	-	-	64,003	64,003	22,305	86,308
期內購入附屬公司產生的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2,641	2,641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03,683	333,857	23,444	177,314	(1,179)	922,019	1,559,138	446,733	2,005,871

14 承擔

(a)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未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訂約	19,660	23,402

該等資本承擔主要與儲油罐建造有關。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4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不可註銷經營租賃下的合計未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1年內	2,976	2,700
1年後但5年內	15,193	10,532
5年後	30,163	32,857
	48,332	46,089

本集團租賃若干加油站設施、廠房及機器，以及土地及樓宇。加油站設施的租賃一般為期20年，而租金大多於租賃期內釐定。加油站設施的若干租金是經參考有關加油站的收益後釐定，並不包括在上述未來最低租金之內。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若干附屬公司動用及由本公司提供擔保的銀行信貸的或然負債約為116,636,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138,607,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6 重大關連方交易

- (a) 於期內，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交易。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計入)的重大關連方交易詳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本集團出售的原油	(2,999,741)	(949,613)
本集團購入的原油及相關費用	2,257,847	923,217
本集團出售的石油產品	(887,602)	(445,480)
本集團出售的石化產品	(68,059)	(16,717)
本集團為油站購入的石油產品	666,940	503,428
本集團就一般貿易購入的石油產品	111,507	—
本集團應付的原油提煉及加工費用	21,447	230,010
本集團應收的碼頭服務費用	(151,023)	(171,271)
建造及購入廠房及設備的 費用及本集團應付的 其他間接費用	2,617	12,397

- (b)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以控股公司所提供的擔保及／或其他財務承諾作為保證，而本集團毋須就此付出費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為單位)

16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 (c) 本集團在現時以國家控制實體為主體的經濟體制下運營。除與本集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大部份的業務亦是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以及眾多的政府機關和機構(統稱為「國家控制實體」)進行的。該等交易包括買賣原油以及石油及石化產品並按與非國家控制實體所訂立的交易相若的條款進行。儘管本集團大部份的業務均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本集團相信其已就上文的關連方交易提供具意義的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5仙予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十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交回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的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股息支票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寄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內，本集團實現營業額**64.67**億港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09.3%**；實現股東應佔溢利**0.64**億港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2.33%**，溢利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要客戶停工檢修而導致的業務量下降。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由於廣州石化停工檢修，惠州原油碼頭經營量顯著下降，其中：輸送原油**329**萬噸，比上年同期下降**14%**；原油裝卸量**330**萬噸，比上年同期下降**12%**，原油日均貯存量也比上年同期下降**5.36%**。上半年碼頭板塊實現營業額約**1.54**億港元及稅後淨利約**0.73**億港元，分別較上年同期下降約**12%**及**30%**。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加油站銷售產品約**25**萬噸，較上年同期增長超過**20%**；實現營業額約**9.5**億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46%**，但由於受國內成品油價格調整機制影響，油站利潤空間減少了**36%**，雖然油站採取了多種措施降低費用成本，但整體效益仍然較去年同期降低了**30%**。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原油**152**萬噸，實現銷售收入**39.57**億港元，分別比上年同期增長約**85%**及**147%**；石化產品銷售量為**37.5**萬噸，實現銷售收入**14.16**億港元，比去年同期分別增長約**37%**及**109%**。銷售收入大幅上升主要是由於原油價格的持續上升。國際貿易銷售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804**萬港元，淨利潤增加**712**萬港元，為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五年下半年，世界石油市場仍將處於比較活躍的時期，中國國內原油及成品油需求也將繼續保持旺盛，本集團將繼續以控制風險，穩健經營為前提，抓住市場機遇，爭取更大效益。本集團還將繼續著眼於未來長遠發展，提高本集團長期的盈利能力。其中：惠州碼頭將投資及開始興建一座30萬噸級的泊位，提高接卸能力，以滿足下海客戶擴大生產能力的需要，同時也可降低過駁量及相關費用，從而提高公司未來的盈利能力；利用碼頭反輸系統，增強保稅庫運作的靈活性，拓寬碼頭服務的客戶範圍，為本集團開拓新的盈利方式；本集團將充分關注原油市場、成品油市場和化工品市場的變動及其風險，分析市場環境，總結成功經驗，爭取進一步提高國際貿易盈利水平；按照集團戰略定位，審慎選擇、科學評估各種投資機會和項目。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爭取為股東提供更多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03億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億港元）；銀行貸款約為1.84億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1億港元），其中短期銀行借貸為1.41億元，而銀行長期借款為0.43億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相比）為1.83（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而負債比率（總負債與總資產相比）為22.04%（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均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而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港元和美元單位計算。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業務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員工人數為1,186人，與年初基本相當。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實物福利，其結構參考不同地區的市場條件、人力資源成本趨勢以及僱員的貢獻(根據其考績)而釐定。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七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並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屆滿。根據該計劃，董事可向合資格僱員(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按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及根據該計劃將發行股份的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於授出後起計的21日內，必須獲得僱員接納，並繳付每份購股權1.00港元，方可作實。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至該購股權因提早終止而失效的日期與授出日期的10週年的較早者，可以隨時予以行使。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價格不得低於本公司股份的面值與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80%的較高者。

自購股權計劃成立以來，概無授出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根據該條例第352條保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交易守則」）須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股東權益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內：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身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份比
中石化冠德 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	750,000,000	實益擁有人	72.34%

附註： 中石化冠德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國石化國際事業有限公司持有，中國石化國際事業有限公司的全部註冊股本由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控制性權益由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持有。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在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司管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公司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適用條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期內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按照守則的規定成立。

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證券交易守則。於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遵照證券交易守則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樹杉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按 貴公司的指示，審閱載於第2至23頁的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的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遵照該規則的有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是董事的責任，報告並已經董事批准。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訂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所進行的審閱工作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就中期財務報告諮詢集團管理層及實行分析程序，據此評估(除另行披露者外)有否貫徹應用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審閱工作不包括控制測驗及核實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核程序，涉及的範圍遠較審核工作為小，因而所提供的保證較審核工作為低。因此，我們不會就中期財務報告表達任何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審閱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我們認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無須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